

抄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聯絡人：王秋萍
聯絡電話：02-85906619
傳真：02-85906065
電子郵件：SA0503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1513632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研修本部與社會及家庭署「推展社會福利補助作業要點」暨訂定「116年度推展社會福利補助經費申請補助項目及基準」，貴單位如有修正意見，請於115年9月11日（星期五）前辦理見復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事項修正草案置於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網站

（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SAASW/lp-529-103.html>）/
社福補助作業要點、補助項目及基準項下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二、貴單位如有修正意見，請按業務性質分別傳送以下承辦人電子信箱：

（一）社會救助及社工司王秋萍（SA0503@mohw.gov.tw，電話02-85906619）。

（二）保護服務司林久儷（PS77117@mohw.gov.tw，電話02-

85906696)。

(三)社會及家庭署李瑩瑩 (sfaa0929@sfaa.gov.tw，電話02-26531953)。

三、本案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協助蒐整轄內地方性團體意見；聯盟屬性單位亦請蒐集團體會員意見，以求周延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、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新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、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肌萎縮症病友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、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、中華民國聲暉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視障者家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康復之友聯盟、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障礙者權益促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聽障人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社會福利總盟、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全國兒少安置機構聯盟、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、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、台灣展翅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防暴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紅絲帶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台灣小螞蟻教育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白絲帶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同行者互助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八方義行團關懷協會、臺北市中正區南機場社區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樂知公益慈善協會、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、臺灣心理衛生社會工作學會、臺灣學校社會工作協會、台灣原住民族社會工作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社會工作督導服務協會、臺灣社會工作教育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司法社工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健康照顧社會工作學會、臺北市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、新北市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、臺南市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、高雄市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、彰化縣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、花蓮縣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、嘉義市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、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、中華民國志工總會、台灣社區工作與社區研究學會

副本：本部保護服務司、本部會計處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